

# 桃園市政府市政資料庫 地方稅務局跨機關查調系統查詢同意書

一、本人同意貴所使用「桃園市政府市政資料庫」查詢本人建物登記謄本，該建物(房屋)：

座落於 \_\_\_\_\_ 區( \_\_\_\_\_ )段、建號( \_\_\_\_\_ )

門牌號碼： \_\_\_\_\_ 區

二、本人同意貴所使用「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跨機關查調系統」查詢本人房屋稅籍證明、房屋稅繳納證明，該建物(房屋)：

稅籍編號： \_\_\_\_\_ 區 \_\_\_\_\_

門牌號碼： \_\_○○\_\_ 區 \_\_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納稅義務人：身分證字號 HXXXXXXXXXX

三、本人同意：配偶 直系血親 直系姻親 其他 ( \_\_\_\_\_ )  
遷入上址獨立一戶。

此 致

桃園市楊梅區戶政事務所

房屋所有權人：王○○ 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HXXXXXXXXXX

戶籍地址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聯絡電話：03-XXXXXXXX

中華民國 XXX 年 X 月 X 日

說明：

- 1.依據內政部 103 年 10 月 28 日台內戶字第 1031250792 號函辦理。
- 2.本表格係以查詢桃園市政府市政資料庫辦理遷徙登記專用。